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0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069,344.7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65,887,143.5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502,335,741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093,429.64 元（含税）。2024 年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2024 年半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5.8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

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盈利能力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对后续资金需求做出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